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中国音乐学院

代码：10046

2023 年 4 月 10 日

目 录

一、 学位授权点人才培养目标、标准及措施.....	2
(一) 总体概况.....	2
(二) 培养目标.....	4
(三) 培养方向及特色.....	5
(四) 学位授予标准.....	11
(五) 研究生培养措施.....	16
二、 学位授权点基本条件.....	18
(一)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8
(二) 学科建设情况.....	18
(三) 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18
(四) 研究生导师情况.....	19
(五) 研究生奖助体系情况.....	19
三、 学位授权点人才培养情况.....	21
(一) 研究生招生情况.....	21
(二) 研究生毕业情况.....	21
(三) 研究生学位授予情况.....	22
(四) 研究生就业情况.....	22
四、 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党建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23
(一) 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23
(二) 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23
五、 学位授权点未来改进措施.....	24

一、学位授权点人才培养目标、标准及措施

(一) 总体概况

中国音乐学院建立于 1964 年，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院校、“全球音乐教育联盟”秘书处学校。学校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承国学、扬国韵、育国器、强国音”为办学理念，以倡导和建设“中国乐派”为办学定位，以高水平研究型大学为办学类型，以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为办学目标，独具中国音乐教育和研究特色，积极传承并大力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多年来被誉为“中国音乐家的摇篮”“中国音乐的殿堂”。

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教育始于 1981 年，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首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之一。2005 年学校成立研究生处，其职能涵盖了研究生的招生、培养、学籍、学位及日常管理等各项工作。2006 年 1 月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核，学校获得音乐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同年成为全国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点首批试点院校，开始招收第一批在职攻读艺术硕士专业学位（MFA）音乐领域研究生。2007 年学校开始招收博士研究生。2009 年学校开始承担教育部少数民族教育司下达的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硕士研究生工作。2010 年学校开始招收港澳台博士研究生和来华留学博士研究生。2014 年学校获批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并于 2015 年开始招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学科教学（音乐）领域研究生。为了适应新形势下研究生教育和高层次音乐人才培养

的发展需要，2015 年研究生处改制为研究生院，2021 年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处）合署办公，学科建设办公室（副处级）挂靠研究生院。

学校高度重视研究生教育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重要部署，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自觉从国家战略和北京“四个中心”功能建设需求出发谋划和推动学校发展。坚持人才培养中心地位，遵循研究生成长规律，努力构建“三全育人”格局，紧紧抓住国家研究生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机遇，强化内涵式发展，以全面提升研究生能力、确保研究生培养质量为主要任务，以深化研究生人才培养综合改革为主线，以研究生教育分类发展、特色发展、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完善研究生质量保障与监督体系为着力点，不断深化改革创新，培养德才兼备、全面发展，具有较强创新能力的高层次优秀艺术人才，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首都经济社会发展要求，不断提高学校办学水平和综合实力。

（二） 培养目标

我校学术型博士研究生主要培养具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及艺术理论修养；在博士培养目标上达到“破解学术问题”的教学目的；以国学为底蕴，以“中国乐派”为根基，对中国乐派理论有系统深入的研究，能够将中国乐派理论向文化传播和文化遗产实现转化；能够通过对“中国乐派”的研究，解决中国音乐发展所面临的重大问题及填补重大学术空白；能够促进和培养中国音乐理论研究、创作和表演创新性发展的高层次研究型人才。

我校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主要培养具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及艺术理论修养；以国学为底蕴，以“中国乐派”为根基，具备社会学、史学、哲学、美学、艺术学等相关学科视野；能够科学、理性、完整、创新地提出学术问题；以问题为导向，具有较强的学术创新能力和创造精神；具备从事音乐学研究、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研究、音乐教育学研究能力的研究型专门人才。

我校专业学位型硕士的培养以国学为底蕴，以中国乐派为根基，在充分借鉴社会学、历史学、哲学、美学、艺术学等相关学科的理论与方法的前提下，培养系统掌握专业理论知识和研究方法，了解相关学术传统、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具备开展有关艺术创作、音乐表演以及相关艺术实践与管理等能力，能够独立撰写学术论文并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进而

具有较高艺术审美力、较强艺术理解力及表现力的音乐创作、音乐表演、剧院管理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并在培养目标上不断进行实践、理论、再实践的过程性总结。

(三) 培养方向及特色

专业方向名称	主要研究领域、特色与优势（每个学科方向限 300 字）
音乐学	<p>音乐学是关于所有音乐理论方向研究的总称，其学科对象涵盖了音乐的全部领域，目的在于探究音乐及相关现象的本质和规律。我校设有中国传统音乐理论、民族音乐学、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音乐类）等研究方向。中国传统音乐理论是我校最有竞争力的核心课程，老一辈耿生廉、杜亚雄、董维松、张鸿懿、李文珍、吴文光等老师开创的高度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学科研特征持续至今，对中国各民族传统音乐的研究和教学始终处在国内前沿。民族音乐学学科颇具前沿性和挑战性，代表着音乐学术研究领域的最新方向。我校民族音乐学从1980年代就长期处在国内领跑地位，沈洽、杜亚雄、吴文光、陈铭道等人的研究在国际上就有一定影响。目前我校民族音乐学向多元化、纵深化发展，延展出影视音乐人类学、区域音乐研究、音乐口述史研究等新领域。</p>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p>包括作曲和作曲技术理论两大专业，涵盖了作曲、和声、复调、曲式与作品分析、配器以及作曲等研究方向，它们是在研究总结前人作曲经验和理论积累的基础上逐渐形成的各自较为独立的理论学科，具有指导音乐创作实践以及了解音乐作品等方面的意义，在专业音乐教育中占有基</p>

	<p>础性和支柱性课程的地位。我校在教学、研究和创作方面注重将西方传统音乐理论和现代创作技法与中国传统音乐作曲技法相结合，并对后者予以高度重视。培养过程中重视培养学生实践和创作能力，举办有水平、有特色的各类艺术实践活动。我校在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方面的教授具有广泛的国内和国际影响，在作曲方面有罗忠镕、施万春、高为杰、王宁、权吉浩、姜万通、金平、禹永一、阮昆申、王非等；曲式与作品分析方面有李西安、张筠青、高为杰、高佳佳、赵冬梅等；在和声方面有樊祖荫、杨通八、徐平力、王萃等；复调方面有张韵璇、刘青等；在配器方面有王宁、权吉浩等；在视唱练耳方面有孙虹、彭世端、范建明、高瓔、左佳等</p>
<p>音乐教育管理</p>	<p>中国音乐学院教育学院音乐教育管理专业旨培养具有音乐教育管理理论和实务的专业人才。学生应具有教育政策和教育领导的专门知识，音乐教育组织的领导能力和研究能力，终身学习及国际学术交流能力。研究内容涵盖音乐教育政策、制度、组织管理以及音乐教育发展战略与规划、督导与评价，音乐教育改革与发展，音乐教学与课堂管理，音乐教师发展及音乐教育评估等。音乐教育管理专业具有丰富的理论教学内容，并与音乐艺术实践深度融合，开展音乐教育实践。本专业在理论教学过程中，注重将理论和实践相结合，为培养优秀的音乐管理人才打下坚实的基础。</p>
<p>钢琴教育研究</p>	<p>中国音乐学院教育学院钢琴教育研究方向旨在培养优秀钢琴教师。作为独立设置专业院校，钢琴教育契合社会对高水平钢琴教育人才专业能力的的需求，培养研究生具备良好的钢琴演奏技巧，树立正确的钢琴教学理</p>

	<p>念,并能适应高校及各类钢琴教学人才的教学培养。在钢琴教育教学中,旨在使研究生通过钢琴演奏能力与钢琴教学理论及实践研究,了解钢琴教学理论知识及教学实践经验,形成自己的特色,为从事钢琴教学工作奠定广泛而坚实的理论基础。课程以经典的中外钢琴作品为主体,坚持外国钢琴音乐作品洋为中用、开拓创新,结合新时代美育教育思想,积极思考并逐渐形成具有个人特色的审美品味,让学生所学能在未来的音乐教学和实践当中得到应用。</p>
声乐教育研究	<p>中国音乐学院教育学院声乐教育方向旨在培养优秀声乐教师。作为独立设置专业院校,声乐教育契合社会对高水平声乐教育人才专业能力的需 求,培养研究生具备良好的声乐演唱技巧,树立正确的歌唱理念,并能适应高校及各类声乐教学人才的教学培养。在声乐教育教学中,旨在使研究生通过声乐演唱能力与声乐教学理论及实践研究,了解声乐教学理论基本知识及教学实践经验,为从事声乐教学工作奠定广泛而坚实的理论基础。课程以经典的中外歌曲为主体,侧重结合新的时代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声乐作品,结合新时代美育教育思想,积极思考并逐渐形成具有个人特色的审美品味,让学生所学能在未来的音乐教学和实践当中得到应用。</p>
音乐教育学	<p>中国音乐学院教育学院音乐教育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导向,通过系统掌握音乐教育的前沿理论与方法,专注于理论和实践的双向融合,实现运用学科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以及进行教学研究的能力。在研究生的培养上,着力探索音乐教育的本质、社会音乐教育的意义和方法、学校音乐教育的作用和方法、教材的选择和教学实践的优化等问题。音乐教</p>

	<p>育学方向的导师梯队合理、实力雄厚，王旭东、郭彪、王本陆等一大批现任导师具备全国影响力，谢嘉幸、刘沛、管建华等一批音乐教育领军人物都曾担任导师，并仍起到对中青年导师起到“传帮带”的作用。多年来，培养的硕士毕业生已成为各级各类学校和文化单位的教学、研究、管理等方面的骨干人才。</p>
音乐艺术管理	<p>以国家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需求为导向，聚焦优势特色，依托我校学科布局的顶层设计和战略规划，以艺术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为基础，建设以艺术学、公共管理、工商管理三个一级学科相互融合的艺术管理二级学科，打造艺术公共管理、艺术工商管理两项对接国家文化事业需求与文化产业需求的新兴交叉学科方向。通过对艺术学理论和公共管理理论的综合研究，形成艺术公共管理学科理论，服务国家文化事业发展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通过对艺术学理论和工商管理理论的综合研究，形成艺术工商管理学科理论，服务国家文化产业发展尤其是音乐产业发展。</p>
中国声乐	<p>中国声乐作为国家“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在世界上具有不可复制的文化唯一性。它以国学为底蕴，扎根中国大地和中国传统音乐文化的沃土之中，从民歌传唱到民族声乐再到今天的中国声乐，这是不可多得、不可复制的中国声乐道路，是继意大利、法国、德国、俄罗斯之后，重要的东方声乐艺术学派。学科培养专注于声乐技术和艺术文化素养两个层面，旨在让学生学习音乐表演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接受严格的专业技能训练，以具备较高地演唱、诠释不同时期、不同风格作品的的能力；同时让学生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学习了解中国声乐的历史渊源、文化</p>

	<p>传承、艺术实践、理论依据，不断为中国声乐更好的继承传统、开拓创新、面向世界、启迪未来而努力。</p>
<p>美声</p>	<p>本专业硕博研究生培养工作是在对我国文化自信深度坚持基础上进行的，主要体现在以美声唱法为基础，对中西方声乐艺术文化之间的涵化现象进行的理论到实践的综合视阈研究。主要研究领域为：中西方声乐歌剧演唱表演、中西方声乐理论研究等。本学科的主要特色是融合中西技艺优势，将舞台艺术实践与艺术理论研究双向结合。在硕博研究生培养阶段，大力鼓励指导教师针对学生声乐演唱特点制定相关研究方向。在硕士研究生阶段通过两场学位音乐会及学位论文综合呈现。在博士研究生培养阶段则通过课题制的培养方式，要求导师负责、学生主要参与完成博士学业阶段声乐艺术理论研究工作，以课题研究的方式约束并引导学生成为本专业范围内具有较高研究能力的高水平人才。</p>
<p>中国乐器演奏</p>	<p>中国乐器演奏学科下设拉弦、弹拨一、弹拨二、吹打、教学理论五个教研室，现有二胡、板胡、琵琶、三弦、中阮、柳琴、箏、扬琴、古琴、箜篌、竹笛、笙、唢呐、管子、民族打击乐等15个本科专业方向。拥有硕士生、博士生导师共23位，其中博士生导师15位。多位专家是各学科前沿的学术带头人，并在全国音乐专业和民乐各专业学会担任重要职务。中国乐器演奏学科以传承和发展中国民族音乐文化为己任，秉承文人习乐修身的传统观念以及现代教育的科学方法，立足中国特色、融合多元文化，将民族民间器乐演奏的传承方式与兼容并蓄的开放办学思想充分交汇融合，形成了不拘一格的办学特色，并坚持把培养高素质、高水平国乐人才放在首要位置，力争为学校建设“双一流”和高水平研</p>

	究型大学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管弦乐器演奏	管弦乐器演奏学科现有小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含中外民族低音拉弦乐器研究方向）、竖琴、长笛、双簧管、单簧管、小号、巴松9个研究方向，硕士研究生导师14名。管弦乐器演奏学科在教学研究、艺术实践中把握“中国音乐与西方乐器”的关系，探讨西方音乐作品与中国演奏者的情感表达相融会的规律，探索构建“用西方乐器诠释和传播中国文化”的人才培养模式，和世界一流的中国管弦乐作品演奏、创作、研究及诠释平台，致力于在管弦音乐研究领域形成学科专业体系的中国印记、中国气派、中国风格和中国模式。在中国乐派的引领下，管弦乐器演奏学科将紧紧围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这个中心，为促进中国音乐学院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和双一流建设做出贡献。
指挥	分为歌剧指挥、乐队指挥、合唱指挥。歌剧指挥专业以中国歌剧指挥人才培养高地建设为己任，吸取世界一流音乐院校及一流院团的优秀经验，以一流师资团队建设为基础，紧紧围绕歌剧指挥专业建设教学、科研与实践，积极与国家级艺术院团协作开展人才联合培养机制，依托全球音乐教育联盟国际人才培养模式进行课程架构设计，旨在培养出弘扬中国乐派并符合新时代文化发展要求的国际化指挥人才。乐队指挥专业以乐队指挥人才培养高地建设为己任，吸取世界一流音乐院校及一流院团的优秀经验，以一流师资团队建设为基础，紧紧围绕乐队指挥专业建设教学、科研与实践，积极与国家级艺术院团协作开展人才联合培养机制，依托全球音乐教育联盟国际人才培养模式进行课程架构设计，旨在培养出弘扬中国乐派并符合新时代文化发展要求的国际化指挥人才。合

	<p>唱指挥专业以合唱指挥人才培养高地建设为己任，吸取世界一流音乐学院及一流院团的优秀经验，以一流师资团队建设为基础，紧紧围绕合唱指挥专业建设教学、科研与实践，积极与国家级艺术院团协作开展人才联合培养机制，依托全球音乐教育联盟国际人才培养模式进行课程架构设计，旨在培养出弘扬中国乐派并符合新时代文化发展要求的国际化指挥人才。</p>
<p>钢琴</p>	<p>分为钢琴演奏、电子管风琴表演及钢琴艺术指导三个方向。旨在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能够适应终身学习和社会发展需要的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具有宽广的视野和创新能力，有较为丰富的舞台经验，能够在专业文艺团体、艺术院校等相关部门、机构从事钢琴及电子管风琴表演、教学及研究工作的国内一流专门人才。使学生在校期间能在国际国内各项权威赛事中获奖，并在走上社会以后，能承担各级院团工作的钢琴工作者和专业院校的学科带头人。</p>

(四) 学位授予标准

1.学术型博士学位授予标准

我校博士研究生主要培养具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及艺术理论修养；在博士培养目标上达到“破解学术问题”的教学目的；以国学为底蕴，以“中国乐派”为根基，对中国乐派理论有系统深入的研究，能够将中国乐派理论向文化传播和文化遗产实现转化；能够通过对“中国乐派”的研究，解决中国音乐发展所面临的重大问题及填补重大学术空白；能够促进和培养中国音乐理论研究、创作和表演创新

性发展的高层次领军人才。

博士学位申请人应通过《中国音乐学院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业务要求和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达到下述学术水平者，可申请博士学位：

(1) 掌握本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

(2) 具有独立从事音乐领域研究工作的能力；

(3) 在音乐表演专业能力和技术上做出创造性的成果；

(4) 各研究方向的博士研究生在学位论文开题前，应通过博士研究生资格考试；

(5) 作曲方向的博士学位申请人应公开举办在读期间创作的音乐作品，并提交 4 部不同类型的作品。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6) 表演艺术研究方向的博士学位申请人在申请答辩前应完成两场音乐会。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7) 主科成绩三年来均在 85 分及以上。

完成学位论文答辩，且成绩合格者，可授予艺术学博士学位。

2.学术型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我校硕士研究生主要培养系统掌握专业理论知识和研

究方法，了解相关学术传统、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具备开展有关理论研究、艺术创作和音乐表演以及艺术实践等综合能力；能够撰写学术论文，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研究、创作及表演实践能力的专门人才。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应以国学为底蕴，以“中国乐派”为根基，具备社会学、史学、哲学、美学、艺术学等相关学科视野；能够科学、理性、完整、创新的提出学术问题；以问题为导向，具有较强的学术创新能力和创造精神；具备从事音乐学研究、作曲技术理论研究、音乐教育学研究、音乐艺术管理能力的研究型专门人才。

学术型硕士学位申请人须完成《中国音乐学院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业务要求和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达到下述学术水平者，可申请艺术学硕士学位：

(1) 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

(2) 具有从事音乐领域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音乐表演专业技能工作的能力；

(3) 声乐教育、钢琴教育研究方向的硕士学位申请人须完成一场个人学位音乐会。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4) 主科成绩三年来均在 85 分及以上。

完成学位论文答辩，且成绩合格者，可授予艺术学硕士学位。

3.专业学位型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我校硕士研究生主要培养系统掌握专业理论知识和研究方法，了解相关学术传统、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具备开展有关理论研究、艺术创作和音乐表演以及艺术实践等综合能力；能够撰写学术论文，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研究、创作及表演实践能力的专门人才。

专业学位硕士应以国学为底蕴，以“中国乐派”为根基，具备社会学、史学、哲学、美学、艺术学等相关学科视野，在培养目标上形成实践——理论——再实践的总结过程，并达到“成熟艺术创作”的教学目的。在艺术呈现方面，具备较高艺术审美能力、较强艺术理解力及表现力的音乐创作和音乐表演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专业学位硕士学位申请人须完成《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业务要求和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达到下述学术水平者，可申请硕士学位：

- (1) 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
- (2) 具有从事音乐领域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音乐表演专业技能工作的能力；
- (3) 作曲、电子音乐作曲方向的硕士学位申请人须提交作品并举行一场学位作品音乐会，取得成绩必须为合格及以上。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4) 视唱练耳方向的硕士学位申请人须进行课堂教学实践 1 次，举办一场学位音乐会。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5) 录音与扩声方向的硕士学位申请人须提交录音作品三首，举办一场学位音乐会。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6) 乐器学方向的硕士学位申请人须提交乐器设计作品一部。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7) 各音乐表演研究方向的硕士学位申请人在答辩前应完成两场音乐会。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8) 剧院管理专业方向的硕士学位申请人须参与表演艺术组织的工作实践，并独立（或主要）承担该表演艺术组织中的具体相关工作职责，并提交对于该工作的高水平实践报告或研究案例，字数不少于 0.8 万字。具体要求依照《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专业能力、学位作品展示要求》执行；

(9) 主科成绩三年来均在 85 分及以上。

完成学位论文答辩，且成绩合格者，可授予艺术硕士学位。

（五） 研究生培养措施

1. 遵循分类培养原则，加强课程体系建设。在进一步明确学术型及专业学位型高层次人才培养目标定位的基础上，分层次、分类型、分阶段地开展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积极推动研究生“主课+学科基础课+第二课堂”（1+5+1）综合教育体系建设工作。通过课程模块化设置，建立以主课“1”为中心的“5”研究生课程体系。同时建立复合型“主课”，探索导师组形式和授课模式的多样性。在博士培养方面，建立“以科研项目带动人才培养”的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支持博士生按需、跨学科和跨校选课。在相对集中课程学习的同时，提倡采用博士论坛、学术沙龙、专题研讨、案例教学等模式开展教学，形成灵活、开放的博士生学习环境，充分提升博士生科研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水平。在硕士培养方面，根据分类指导的原则，将现有的169门研究生课程进行模块化设置，为30个研究方向硕士研究生设定独立的课程设置列表，并对学术型和专业学位型研究生制定不同的修读要求。

2. 打造“国音博士大讲堂”特色课程学术品牌。“国音博士大讲堂”项目同步建设音乐理论、音乐创作、音乐评论、音乐表演等方向的专家智库，旨在打破学科之间和专业之间的边界，以开放式、前沿性和研讨式的课程，充分推动跨学科研究和探索，将社会服务、科学研究、教学实践三位一体

化推动可持续的专业音乐人才培养建设，孵化国家级重大课题，实现产学研循环促进生态，构建覆盖音乐理论研究、音乐实践各个环节的整合式人才培养系统，形成推动中国高层次人才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的不竭动力。

本年度面向全体研究生开设了《当代音乐艺术评论专题研讨》《中国乐派研究专题研讨》两门特色研讨课程，邀请国内外专家教授 21 名，开设学术讲座 23 场，参与研究生近百人，其中 6 名研究生通过“国音博士大讲堂”课程学习，在《音乐周报》乐评专栏以整版刊发了乐评文章。

3.实施“高层次人才提升计划”。组织完成“格物-博硕学苑”“致知-名师讲堂”系列讲座 8 场。每场讲座参与研究生近 300 人，营造了良好的校园学术氛围，促进了研究生学术能力的提升。

4.加强学科共建，强化课程群国学底蕴，培养国家化高层次专门人才。在对现有选修课程进行结构性整合的基础上，结合新文科建设理念，积极推进人文素养类课程建设。通过与国内外院校学科共建的方式，丰富研究生选修课程内容，培厚学生国学底蕴和国际视野，培养跨学科复合型高端音乐人才。同时，积极推进与国际国内一流大学学科共建项目，推进研究生国际化联合培养。

5.推行研究生资格考试制度。对研究生经过课程学习后知识结构、能力素质等是否达到规定要求进行考核。对于资格

考试发现问题的，指导教师和研究生培养单位对其进行专门指导，确有必要的，可对培养计划做出调整，不适宜继续攻读的予以分流或淘汰。

二、学位授权点基本条件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学校现有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 个，即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 个，即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专业学位授权点 2 个，即艺术（音乐）、教育（学科教学（音乐））。

（二）学科建设情况

首批入选国家一流学科建设高校，首批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首批入选北京高校“高精尖”学科建设序列，首批成为北京高校“重点建设一流专业”，2020 年获批北京市高水平研究型大学。

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五轮学科评估中，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排名等级为 A+。

（三）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2022 年，学校共有研究生 605 人，其中中国内地学生 601 人、港澳台生 0 人，留学生 4 人。

研究生的层次结构：硕士生 484 人，博士生 121 人。硕士生和博士生比例约为 4:1。

研究生的类型结构：学术型硕士生 177 人，专业学位硕士生 307 人，其中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5 人；博士 121 人。

研究生的性别结构：博士生的男女占比分别为 33%和 67%；硕士生的男女占比分别为 23%和 77%。

研究生的来源：硕士生中，中国内地学生 484 人、港澳台生 0 人、留学生 4 人，分别占 99%、0%、1%，结构与上年基本持平。博士生中，内地生 121 人、港澳台生 0 人、留学生 0 人，分别占 100%、0%、0%。

（四） 研究生导师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学校共有研究生导师 199 人，其中，硕士研究生导师 101 人，博士研究生导师 98 人。

博士研究生导师的职称结构：99%具有正高级职称，1%具有副高级职称；年龄结构：0.3%在 45 周岁以下，35%在 46-55 周岁之间，62%在 56 周岁以上；学历结构：15%具有海外学历背景。

硕士研究生导师的职称结构：19%具有正高级职称，81%具有副高级职称，0%具有中级职称；年龄结构：42%在 45 周岁以下，46%在 46-55 周岁之间，13%在 56 周岁以上。

（五） 研究生奖助体系情况

1. 研究生奖助评审管理规范，组织机构健全

学校成立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

评审领导小组，负责修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相关制度，并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名额分配方案；统筹领导、协调、监督学校评审工作；裁决学生对评审结果的申诉；指定有关部门统一保存本校的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评审资料。各院系成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负责本系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的申请组织、初步评审工作。制订《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试行）》（国音发〔2022〕96号）、《中国音乐研究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个人、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试行）》（国音发〔2022〕97号）两个文件。

2.研究生各项奖学金评审工作顺利进行

2022年共有10名研究生获国家奖学金（其中博士研究生3名，硕士研究生7名），发放奖金23万元；共有442名研究生获学业奖学金（其中博士研究生104名，硕士研究生338名），发放奖金276.65万元；另评选出10名北京市级优秀毕业生，14名校级优秀毕业生，3个校级先进集体，19名三好学生，15名优秀学生干部，36人获科研成果突出奖、工作积极分子奖、社会实践优异奖。

3.研究生助学金按时发放

根据北京市相关制度，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在标准学制内按月发放，博士研究生每人每月1500元，硕士生每人每月700元，每年发放10个月。2021年共向685名研究生发放国

家助学金 408.22 万元。

三、学位授权点人才培养情况

(一) 研究生招生情况

1.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考情况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考：招生计划为 53 人；考生报名人数为 160 人；录取人数为 47 人。

2.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考情况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考：招生计划为 183 人，含少民计划 25 人；考生报名人数为 860 人；录取人数为 160 人，含少民计划 21 人。

在硕士生招生中，通过全国统一考试被学校录取的硕士生占 72.5%，推荐免试生占 26.3%。

(二) 研究生毕业情况

2022 年，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研究生中，毕业、结业研究生共有 178 人。其中，毕业 177 人，结业 1 人；博士研究生毕业 27 人、结业 0 人，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毕业 68 人、结业 1 人，专业学位型（艺术）硕士研究生毕业 82 人、结业 0 人。

学校非全日制学历教育研究生中，毕业、结业研究生共有 19 人。其中，毕业 19 人，结业 0 人；专业学位型（艺术）硕士研究生毕业 19 人、结业 0 人。

（三） 研究生学位授予情况

2022 年，博士学位授予人数为 28 人，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学位授予人数为 68 人，非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学位授予人数为 0 人，全日制专业学位型（艺术）硕士学位授予人数为 84 人，全日制专业学位型（学科教学（音乐））硕士学位授予人数为 0 人，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型硕士学位授予人数为 20 人。

（四） 研究生就业情况

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届毕业研究生（不含非全日制）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78.35%。其中，选择自由职业占比 28.35%，签约就业（包括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占比 42.78%。研究生毕业去向数据见下表：

毕业去向		研究生	
		人数	比例
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73	37.63%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10	5.15%
	自主创业	1	0.28%
	自由职业	55	28.35%
升学	国内升学	8	4.12%
	出国、出境	5	2.58%
未就业	待就业	39	20.1%
	不就业拟升学	2	1.03%
	其他暂不就业	1	0.52%

四、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党建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学校党委始终坚持把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放在学校各项工作的首位，努力提高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在当前思想政治工作现状和面临的挑战日益复杂的情况下，建设一支高水平的专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研究，对于进一步做好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和促进研究生教育质量稳步提高具有特殊的作用；对于培养德才兼备的高层次人才，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近年来，学校大力推进专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发展。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由党委研究生工作部主要负责，配备有1名专职干部。9个教学院系共设立8个党总支（直属党支部），配备7名专职副书记主抓学生工作；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辅导员队伍的配备采用专兼结合的方式，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1:200配备专职辅导员。目前，学校共有专职辅导员11名，其中3名为研究生专职辅导员，由学工部统一调配管理。少数民族研究生主要集中在音乐学系和作曲系，配备一位少数民族兼职辅导员和本系辅导员三位教师共同管理，原则是多关爱、多关注，加强联系，减少隔阂。

学校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专任教师6名，其中1位高级职称教师专门为硕士研究生讲授《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两门思政课，为博士研究生讲授《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两门思政课。

（二）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1 周年，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广大研究生从党的百年伟大奋斗过程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在学思悟践中坚定理想信念，深化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组织研究生开展了一系列内容丰富活动。

学校召开 2022 年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研讨会；组织 2022 级硕士研究生新生观看“强国复兴有我”——北京冬奥精神宣讲团北京高校专场宣讲活动；组织研究生团队前往湖南，开展“重温红色记忆，追寻红色足迹”——“国音湘行”研究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组织研究生骨干观看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式，认真聆听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作的党的二十大报告，并分享个人学习心得，交流学习感想；成立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成功举办第一次“新时代 这十年”主题宣讲会，宣讲团获得“2022 年度北京高校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优秀案例”；选派 3 批 5 名研究生参加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青春向党，振兴有研”——中国研究生乡村振兴志愿服务；邀请学校党委书记王旭东教授为全校研究生党

员、学生骨干作《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辅导报告。

五、学位授权点未来改进措施

（一）完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

积极应对“艺术学”学科目录调整，按照新版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的指引，加快动态调整和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和北京“四个中心”功能建设，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确保艺术学学科特别是音乐专业学位类别的全国领军地位。

（二）建设新兴交叉学科平台

积极申报北京市市属高校新兴交叉学科平台建设项目；着力于艺术与科技的融合，拓展交叉学科领域的专业方向；尝试在专业调整、课程改革方面，进行数字化转型；构建更多跨学科共享式科研实验室，开辟新的科研方向，寻找新的创作模式，建设新的人才培养平台；自建跨学科的技术支撑平台，面向学生开设信息技术的相关课程。

（三）深入实施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

持续完善“8+1、思政+X”课程体系，及研究生“主课+学科基础课+第二课堂”（1+5+X）综合教育体系建设工作，以音乐表演类专业教学成果为先锋，鼓励申报教学成果奖项，优化不同学科专业教师组合，提升音乐表演类专业的申

报质量。推进产、学、研、演协同发展、协同育人。拓宽学校与社会协同育人渠道，贯通学校美育和社会美育。

（四）加强研究生优质课程建设

制定研究生优质课程建设规划及实施方案，推出中国音乐理论、中国音乐创作、中国音乐表演、中国音乐教育四位一体的具有一流教师队伍、一流教学内容、一流教学方法、一流教材、一流教学管理等特点的研究生示范性课程。

（五）加强研究生实践课程建设

通过与院团、院校、企业、机构联动合作，加强研究生实践教学平台建设，为学生提供更多更丰富的专业实践平台。除此之外，探索各专业实践教学模式，将实践课程与实践课堂有机结合，加强教学过程中教师与学生的共同参与程度，有效提升研究生专业能力培养质量。

（六）加强研究生课程思政建设

加强课程思政顶层设计，构建课程思政的课程开发机制。进一步明确课程思政教育目标，探索专业课程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融合发展方式，实现思政教育目标在各课程间的横向融合。除此之外，加强课程思政教学模式探索，构建课程思政的教学机制。引导教师在课程教学中，针对各专业、课程及具体教学内容特点，挖掘课程思政元素，从而探索出具有不同课程特点的课程思政教学模式。

（七）推进研究生教学模式和方法改革

大力推进研讨式、案例式、专题讲座等多种教学方式，提倡师生之间的教学互动，变研究生教学为研究生学习，充分发挥研究生课外学习对于科研创新能力培养的重要作用。同时，进一步完善各专业实践教学模式，将研究生的专业实践与课堂学习紧密结合，根据不同学科特点，实施以研究主导实践的的教学方式改革，在讲解理论知识及方法运用的同时渗透实践训练环节，为培养高水平应用型人才质量提供稳固保障。

（八）严格导师队伍管理

落实导师岗位职责要求，严格师德师风要求，推动导师落实立德树人职责，强化导师作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首要责任人和培养第一责任人职责。推进导师团队、专业学位型研究生“双导师制”。加强学工队伍与导师团队协同联动，形成育人合力。

（九）完善研究生各环节监督管理机制

在学籍、课程、教学、毕业等各环节，积极探索和建立以教学督导为主、研究生评教为辅的研究生课程教学综合评价监督机制，推动从单一的事后教学评价向过程教学评价转变，对研究生教学活动的全过程和教学效果进行全面有效监管。